

預期時間表

以下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更改，本公司將在香港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發出公佈。

二零零九年

(附註1)

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附註2)	一月六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一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附註3)	一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附註2)	一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附註4)	一月六日(星期二)

在：

- (a) 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
 - (b) 本公司網站(www.zhsye.com)；及
 - (c) 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 刊登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以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佈.....一月十二日(星期一)或之前

開始透過「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公佈結果」一段所述各種渠道(包括本公司網站www.zhys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公佈公開發售申請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自一月十二日(星期一)起

寄發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股票或將發售股份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附註5、6、7、8及9).....一月十二日(星期一)或之前

寄發全部成功(如適用)及全部或部分不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退款支票(附註5、6、7及8).....一月十二日(星期一)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一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

預期時間表

附註：

- (1) 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 (2) 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之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不會於該日開始登記認購申請。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內「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一段。
- (3)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內「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段。
- (4) 定價日預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星期二)。倘因任何原因，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星期二)未能釐定發售價，則預期時間表可能延遲，但在任何情況下，釐定發售價之預期日期將不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星期五)(香港時間)。倘因任何原因，全球協調人(代表所有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星期五)未能議定發售價，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 (5) 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申請獲接納而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款項，均會獲發退款支票，惟不計利息。閣下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內容，或如屬聯名申請，則申請表格上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內容，將可能會列印於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亦可能轉交予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閣下的銀行或會在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前要求核對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不準確填寫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會導致閣下的退款支票兌現延誤或失效。
- (6) 倘申請人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在**白色**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自前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股票，則可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自前往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選擇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的申請人如屬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選擇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攜同經蓋上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的授權代表領取。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時必須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及(倘適用)授權文件。
- (7) 倘申請人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在**黃色**申請表格上表示欲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則彼等可領取退款支票(如有)，但不能選擇領取其股票，有關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視適用情況而定)。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之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之手續與使用**白色**申請表格之申請人相同。
- (8) 未獲領取之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寄往申請人於有關申請表格指定之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中「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一段。

預期時間表

- (9) 倘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股票才會成為有效之所有權憑證，預期該日為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前不得買賣發售股份。倘投資者於接獲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以公開分配資料買賣發售股份，須自行承擔全部風險。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倘於計劃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終止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所載任何事件，全球協調人(代表全體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有權發出書面通知，終止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協議須履行的責任。該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天災、軍事行動、騷亂、動亂、內亂、火災、水災、海嘯、爆炸、疫症、恐怖活動、罷工或停工。因此，於終止時間前本公司發行或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有關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任何股票，僅於香港公開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於終止時間或之前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於終止時間前基於公開分配結果或其他資料買賣發售股份的投資者須自行承擔全部風險。

本招股章程是本公司僅為全球發售而刊發，除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外，並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勸誘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其他情況下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准許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

閣下作出投資決定時，僅應依賴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

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不符的資料。對於並無載於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資料或聲明，閣下不應視為已獲本公司、全球協調人、保薦人、牽頭經辦人、任何包銷商、上述各方的任何董事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而加以信賴。